证券代码:000518　　证券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15-18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四环生物	股票代码	0005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扬		
电话	0510-86408558		
传真	0510-86408558		
电子信箱	0518hsw@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241,230,724.74	208,745,143.93	15.56%	262,466,96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956,603.04	-70,713,027.60	108.42%	10,066,67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6,351.56	-73,782,349.92	100.36%	612,826.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089,635.26	-19,015,164.86	205.65%	54,563,537.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8	-0.0687	108.44%	0.00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58	-0.0687	108.44%	0.00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8%	-9.95%	10.83%	1.39%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818,082,450.17	822,583,877.99	-0.55%	912,853,27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81,067,596.48	675,110,747.94	0.88%	745,823,775.54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8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9,226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广州盛景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9%	40,000,000	0	质押 30,000,000
					冻结 3,000,000
昆山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9%	31,785,868	0	
陆宇	境内自然人	2.17%	22,374,497	0	
王洪明	境内自然人	2.16%	22,280,731	0	
孙一帆	境内自然人	1.96%	20,164,919	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	19,630,000	0	
李军山	境内自然人	0.21%	2,171,416	0	
国联安基金-交通银行-国联安-佳欣灵活配置分级1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8%	1,805,329	0	
深圳市地健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7%	1,726,867	0	
梁永泉	境内自然人	0.13%	1,305,01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广州盛景投资有限公司与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陆宇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2,374,497股,王洪明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2,280,731股,孙一帆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0,164,919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股权结构比较分散,没有单一股东持有公司30%以上的股权,没有单一股东可以对公司决策形成实质性影响,因此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由于受国家新版GMP政策影响,江苏四环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小容量注射剂车间和大容量玻璃瓶车间未进行新版改造和认证工作,相继停产;原料药车间、大容量注射剂软袋车间全年基本处于停产改造。由于多个车间的停产、改造,公司在生产和销售上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压力。

公司在管理层的领导下,克服重重困难,审时度势,围绕主业创新营销思路,实施多元化发展战略,保持、巩固并拓展了生产经营优势。公司上下团结,加强了质量、销售、产量、成本、安全等方面的管理,使公司在尤为艰难的情况保持了正常发展。

北京四环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在2014年中,积极开拓市场,加大供货力度,实现了销售收入的大幅增长。

新疆爱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受困于建设资金的紧缺,2014年度项目进展缓慢。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仍旧是生物医药制造,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34,674,481.90元,同比增长了15.11%;主营业务成本97,396,814.60元,同比下降了-5.5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56,603.04元,同比增长了108.42%。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孙国建

2015年3月27日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15-16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3月27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本公司于2015年3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发布了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出席会议董事应到5名,实到5名,分别为孙国建、江永红、程度胜、卢青、徐小娟。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以下决议及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458,652,942.56元。不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5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2014年度报酬》;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了《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免去胡新洲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董事会决定免去胡新洲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阳光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薇生态园”)于2015年3月27日,与江苏阳光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资产收购合同》,收购对方位于江阴市新桥镇苗木基地的苗木、组培资产,根据江苏中天评估事务所对上述资产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5)第C2015号评估报告,经双方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为20,200万元(详见同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的临-2015-21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顺丰生态园林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议案;

晨薇生态园于2015年3月27日,与江苏顺丰生态园林有限公司签订了《资产收购合同》,收购对方位于江阴市云亭街道云亭村(绮山)苗木基地的苗木资产,根据江苏中天评估事务所对上述资产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5)第C2016号,经双方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为11,800万元(详见同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的临-2015-22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同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7日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15-17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5年3月15日以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于2015年3月27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分别为郭晓松、赵小花、张日波。实到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晓松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458,652,942.56元。不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对《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3月27日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15-19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提取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按照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管理的规定,2014年底,公司及各下属子公司对系统内的资产进行了清查评估。经评估测算,拟对出现减值迹象可能造成损失的资产提取4,096.07万元的资产减值准备,其中坏账准备1,001.86万元,存货跌价准备4.08万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1,268.03万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1,822.10万元。

本次提取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还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计提减值的依据、方法及数额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49,235,727.16	10,018,629.99	0.00	0.00	59,254,357.15
存货跌价准备	1,111,538.75	40,788.17	0.00	0.00	1,152,326.9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0,825,144.47	12,680,285.11	0.00	0.00	113,505,429.58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654,102.57	18,221,038.91	0.00	0.00	21,875,141.48
商誉减值准备	6,334,652.50	0.00	0.00	0.00	6,334,652.50
计	161,161,165.45	40,960,742.18	0.00	0.00	202,121,907.63

1、由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爱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爱迪”)由于资金紧缺,投产日期延后,公司聘请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新疆爱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根据江苏中天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5)第C1005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本期公司对新疆爱迪厂房及生产设施计提18,221,038.91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对无形资产计提12,680,285.11元减值准备。

2、计提10,018,629.99元坏账准备的原因是公司2014年度销售收入增加,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根据公司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

三、计提减值对公司当期利润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2014年度净利润40,960,742.18元,减少201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31,064,887.49元。

四、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201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五、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14年12月30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坚持了稳健的会计原则,以规避财务风险、更能公允反映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为目的,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监事会审核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八、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决议

4、审计委员会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7日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15-20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2015年3月27日召开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事宜。

3.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24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4月23日—2015年4月2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24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3日15:00至2015年4月24日15:00的任意时间。

4.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 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4月17日(星期五,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 会议地点:江阴市滨江开发区定山路10号。

7. 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或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5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6、审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2014年度报酬》;

7、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8、审议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阳光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顺丰生态园林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凡现场参加会议的股东,本地股东请于2015年4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时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出席者需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人和出席人身份证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于2015年4月23日前(含该日),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登记时间以抵达地时间为准。

四、其他

与会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联系地址:江苏省江阴市滨江开发区定山路10号

邮政编码:214434

联系电话:0510-86408558

传　　真:0510-86408558

五、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7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 女士)代为出席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时间: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表决指示: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5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6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2014年度报酬》			
7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8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阳光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顺丰生态园林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议案》			

附件二、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股东投票代码:360518;投票简称:四环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以100元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3.00元代表议案3,依此类推;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序号	议案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1.00
2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4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0
5	《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5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5.00
6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2014年度报酬》	6.00
7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7.00
8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00
9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阳光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议案	9.00
10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顺丰生态园林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议案	10.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得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对应的申报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四环生物”A 股的投资者,对议案一投赞成票的,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518	买入	1.00元	1股

股权登记日持有“四环生物”A 股的投资者,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的,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518	买入	100.00元	1股

(5)投票注意事项:

1、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3、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3日15:00 至2015年4月24日15:00 的任意时间。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15-21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薇生态园”)拟以人民币20,200万元收购江苏阳光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生态园”)的苗木、组培资产。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经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一、交易概述

1、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晨薇生态园于2015年3月27日,与阳光生态园签订《资产收购合同》,收购阳光生态园位于江阴市新桥镇苗木基地的苗木、组培资产,上述资产已经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江苏中天评估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15)第C2015号评估报告。经双方充分协商,双方将以评估值为作价依据,确定转让价格为20,200万元。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2. 公司第七届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已于2015年3月27日召开,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收购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收购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企业名称:江苏阳光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320281000342508

注册地址: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18号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9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陆宇

注册资本:32,200万元

股权结构: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实际控制人:陆克平

主营业务:花卉、林木的研究、开发、种植、销售(不含种子苗木);水产(不含种苗)的养殖、销售;提供旅游观光服务;园艺绿化工程施工(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阳光生态园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无任何关系;阳光生态园的法人陆宇、董事王洪明为公司前十大股东(截止2014年12月31日)。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标的为阳光生态园位于江阴市新桥镇苗木基地的苗木、组培资产。本公司聘请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江苏中天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15)第C2015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12月31日,评估方法为现行市价法,资产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数量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苗木		13,840.93	18,653.52	4,842.59	35.06
房屋	7112.09?m2	373.45	442.69	69.24	18.54
构筑物	12项	1,453.07	1,438.95	-14.12	-0.97
机器设备	15项	203.92	105.25	-98.67	-48.39
合　计		15,871.37	20,640.41	4,769.04	30.05

2、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阳光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

1、成交金额:20,200万元

2、支付方式:现金

3、支付期限: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甲方可分笔向乙方支付本协议约定的现金支付金额。

4、协议的生效条件、生效时间:本协议为不可撤销之协议,经各方签章并经各方授权代表签署后成立,甲、乙双方就本次交易事项取得内部、外部审批机构同意,本协议即应生效。

5. 交易定价依据:双方同意,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在2014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确认的评估价值为依据,各方协商确认本次交易价格为20,200万元。

6. 审批程序:本项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交易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7、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8、资产交付:在本次交易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乙方将标的资产交付于甲方。

9、过渡期的安排:各方同意,自评估基准日(不含当日)起至标的资产交割完成日(含当日)的期间为过渡期。

各方同意,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所产生的盈利,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的价值的部分由甲方享有;过渡期间所产生的亏损,或因其他原因而减少的价值部分由乙方向甲方以现金方式补足。

各方同意,本协议各方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30个工作日内,聘请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在过渡期的损益进行评估;乙方应在相应亏损数额经评估确定之日起(即上述评估报告出具之日起)的30个工作日内完成对过渡期内亏损金额的补偿支付工作。

五、涉及收购、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事宜。

六、收购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收购苗木、组培资产,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助于公司的多元化发展,谋求产业转型升级,提供更可靠、更高收益的项目,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的影响。

七、独立董事意见:

晨薇生态园收购苗木、组培资产,是公司业务发展和谋求产业转型升级的需要,符合公司多元化发展的战略要求,同时,本次收购价格公允,有利于实现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同意将该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3. 《资产转让合同》

4. 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7日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15-22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薇生态园”)拟以人民币11,800万元收购江苏顺丰生态园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丰生态”)的苗木资产。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经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一、交易概述

1、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晨薇生态园于2015年3月27日,与顺丰生态签订《资产收购合同》,收购顺丰生态位于江阴市云亭街道云亭村(绮山)苗木基地的苗木资产,上述资产已经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江苏中天评估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15)第C2016号评估报告。经双方充分协商,双方将以评估值为作价依据,确定转让价格为11,800万元。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2. 公司第七届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已于2015年3月27日召开,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收购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收购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企业名称:江苏顺丰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注册号:320281000018095

注册地址:江阴市云亭街道云亭村(绮山)

成立日期:2006年5月10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内资

法定代表人:钱刚

注册资本:2,500万元

控股股东:江阴市新桥第一毛纺厂持股100%

实际控制人:江阴市新桥镇人民政府

主营业务:树木、花卉的种植、销售;绿化工程施工。(以上项目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限制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顺丰生态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标的为顺丰生态位于江阴市云亭街道云亭村(绮山)的存货类苗木资产。本公司聘请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江苏中天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15)第C2016号,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12月31日,评估方法为现行市价法,资产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种类	种植面积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苗木	4545.60亩	9087.46	11987.12	2899.66	31.91

2、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顺丰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1、成交金额:11,800万元

2、支付方式:现金

3、支付期限: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甲方可分笔向乙方支付本协议约定的现金支付金额。

4、协议的生效条件、生效时间:本协议为不可撤销之协议,经各方签章并经各方授权代表签署后成立,甲、乙双方就本次交易事项取得内部、外部审批机构同意,本协议即应生效。

5. 交易定价依据:双方同意,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在2014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确认的评估价值为依据,各方协商确认本次交易价格为11,800万元。

6. 审批程序:本项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交易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7、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8、资产交付:在本次交易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乙方将标的资产交付于甲方。

9、过渡期的安排:各方同意,自评估基准日(不含当日)起至标的资产交割完成日(含当日)的期间为过渡期。

各方同意,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所产生的盈利,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的价值的部分由甲方享有;过渡期间所产生的亏损,或因其他原因而减少的价值部分由乙方向甲方以现金方式补足。

各方同意,本协议各方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30个工作日内,聘请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在过渡期的损益进行评估;乙方应在相应亏损数额经评估确定之日起(即上述评估报告出具之日起)的30个工作日内完成对过渡期内亏损金额的补偿支付工作。

五、涉及收购、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事宜。

六、收购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收购苗木资产,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助于公司的多元化发展,谋求产业转型升级,提供更可靠、更高收益的项目,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的影响。

七、独立董事意见

晨薇生态园收购苗木资产,是公司业务发展和谋求产业转型升级的需要,符合公司多元化发展的战略要求,同时,本次收购价格公允,有利于实现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同意将该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3. 《资产转让合同》

4. 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7日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15-23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四环生物;股票代码:000518)自2015年3月6日下午开市起停牌。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各相关方仍在就该重大事项进行商谈,鉴于该重大事项有待进一步论证,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30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待公司通过指